

杭州市萧山区全面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落实杭州市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专项巡察 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7月2日至8月17日，市委第五巡察组对萧山区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进行了为期近50天的巡察，并在10月上旬向我区反馈了巡察情况，在肯定我区取得的改革成效的同时，一针见血地指出了我区在改革工作中的“栓堵”，并给出了操作性很强的指导意见。请各单位根据《中共杭州市萧山区委关于落实杭州市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专项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报告》要求和12月10日“最多跑一次”专项巡察整改工作动员会议的精神，做好以下工作：

1. 请各单位对照《中共杭州市萧山区委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专项巡察整改任务清单》进行自查核实，进一步明晰整改举措，于2018年12月21日前完成整改工作。

2. 自即日起每周五报送整改工作周报，具体要求如下：存在牵头单位的，由牵头单位报送至区跑改办；多个牵头单

位的，由第一序位的单位负责报送；无牵头单位的，直接报送至区跑改办；区跑改办牵头的整改任务及区办事服务中心牵头的第42项任务，直接报送至跑改办。

3. 请负责报送的牵头单位、直接报送的责任单位落实人员，并将报送人员信息于12月13日前发送至区跑改办。

4. 整改情况实行销号管理，整改完成，请在周报中总结注明，并报送相关印证材料，后续无需再报整改推动情况。

报送邮箱：xszdpvc@163.com。联系人：郑垚，82899721；金莉，82899569。

下一步，区跑改办将会同区纪委对各单位整改落实情况开展专项督查，对整改落实问题不及时、不到位的按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并通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。

附件：中共杭州市萧山区委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专项巡察整改任务清单

萧山区全面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年12月11日